

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
经常项目外汇业务
货物贸易名录登记操作指南
(银行企业 2021 年版)

1. 使用火狐、谷歌浏览器搜索登录国家外汇管理局数字外管平台
<http://zwfw.safe.gov.cn/asone>，点击“法人注册（行政许可业务）”，填写法人信息，注册成功后登录。



zwfw.safe.gov.cn/asone/jsp/register/register_legal.jsp

法人注册

温馨提示：
 本注册功能仅供办理行政许可业务用户使用，办理其他外汇业务不能使用。
 如需办理其他外汇业务请按照现有流程进行账号开通申请。
 请使用火狐浏览器、Chrome浏览器、或IE11进行访问。

企业法人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操作提示：

1. 数字外管网站技术支持电话 010-68402727。
2. “机构代码”为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共 18 位；“用户代码”及“用户密码”由企业于法人注册时自行设定。

- 3.请务必使用 **Chrome** 谷歌浏览器、火狐浏览器进行访问。
- 4.目前系统暂不支持非居民线上办件，法人为非大陆居民的企业可至当地外管局现场办件。（文末附全省各级外汇局地址及联系方式）。

2. 点击“行政许可”-“行政许可办理”，输入事项编码或名称进行检索，或直接选择要办理的许可事项，如办理出口单位名录登记的，选择“17100200Y 出口单位出口收汇核查”（左边“+”符号点开）-“171002001 出口单位名录登记”-“17100200101 出口单位名录登记新办”，点击“我要办理”。（进口企业选择 17100100101 进口单位名录登记新办）



操作提示：

1. 进出口都有的企业任意选择一项即可（进口单位名录登记新办/出口单位名录登记新办），无需申请两次。
2. 系统目前无法申请“进/出口企业名录登记变更、注销”事项，请有上述需求企业至当地外管局现场办理。（文末附全省各级外汇局地址及联系方式）。

3. 根据企业注册地所在区县在下拉菜单中选择经办外汇局（依次点击文件夹左边“+”符号，如图以“永嘉县支局”为例），阅读系统提示的“基本信息、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常见问题”等资料，并点击“网上办理”按钮。
请注意**正确选择经办外汇局**，仅注册地为拱墅区、上城区、西湖区、滨江区、钱塘区的企业可选择浙江省分局（直辖）。



4. 补充完善相关信息并上传材料, 办理出口单位名录登记, 在“材料清单”界面下载材料1《货物贸易外汇收支企业名录登记申请表》(空白样表)填写完成后, 分别将材料1、材料2《企业营业执照》的原件转换成图片、PDF扫描件形式上传, 然后点击“提交”。

附 1

贸易外汇收支企业名录登记申请表

国家外汇管理局 XX 分(支)局：

本企业因业务需要，申请加入“贸易外汇收支企业名录”。现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货物贸易外汇管理法规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2〕38号）及《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经常项目外汇业务指引（2020年版）〉的通知》（汇发〔2020〕14号）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提交下列资料，请予以登记。本企业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真实无讹。

营业执照副本

（注：以上资料需提供原件及加盖企业公章的复印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名称			
经济类型代码及名称		行业类型代码及名称			
是否注册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	是，注明区域名称				
	否				
是否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企业	是 否	是否对外贸易经营权企业	是 否		
法定代表人姓名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护照号码			
外币注册币种		外币注册资金			
人民币注册资金		成立日期			
经营范围					
企业地址					
是否外贸综合服务企业	是 否	是否市场采购贸易企业	是 否	是否跨境电商平台	是 否
是否商品现货交易所	是 否	是否海外仓出口企业	是 否		
邮编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企业联系人		手机			

本企业将认真学习并遵守贸易外汇管理法规规定，积极支持配合外汇局对贸易外汇收支业务的管理。依法从事对外贸易，接受并配合外汇局对本企业贸易外汇收支进行监督检查，及时、如实说明情况并提供相关单证资料；按规定进行相关的业务登记与报告；按照外汇局分类管理要求办理贸易外汇收支业务。

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及填表说明：

请认真阅读下列填表说明，按要求填写相关事项，因填写不准确造成的后果自行承担：

1.经济类型代码及名称：按照“经济类型代码及名称表”内容选择其中一项填写（可参照营业执照填写）；

2.行业类型代码及名称：按照“行业类型代码及名称表”内容选择其中一项填写；

3.是否注册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包括“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物流园区”、“保税港区”、“综合保税区”等，填写是或否，并注明具体名称。

操作提示：

1.“经济类型代码及名称”可参照营业执照填写（见表1），常用为“173 有限责任公司”；“行业类型及代码”见表2，常用为“0651 批发业”或者“0652 零售业”。

2.纸质申请表中“经济类型代码及名称”与“行业类型代码及名称”的填写需与**系统网络表格**中下拉菜单“经济类型”、“行业类型”选项**相一致**。

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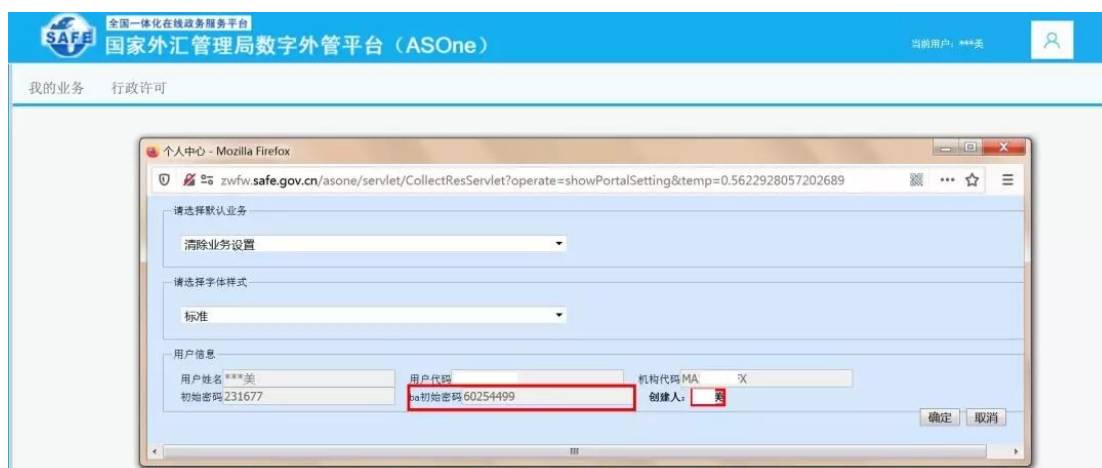
经济类型代码及名称		
173 有限责任公司	173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173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173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173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173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
330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自然人独资）	330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330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合资）
310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230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自然人独资）	230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230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合资）
210 有限责任公司（中港澳台合资）		
159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160 其他股份有限责任公司	
340 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 外资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25%以上		

表 2

行业类型（只能选择一项）

0101 农业	0102 林业	0103 畜牧业
0104 渔业	0105 农、林、牧、渔服务业	0206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0207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0208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0209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0210 非金属矿采选业	0211 开采辅助活动	0212 其他采矿业
0313 农副食品加工业	0314 食品制造业	0315 酒、饮料及精制茶制造
0316 烟草制造业	0317 纺织业	0318 纺织服装、服饰业
0319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0320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0321 家具制造业
0322 造纸和纸制品业	0323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03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0325 石油加工、炼焦和核燃料加工业	03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0327 医药制造业
0328 化学纤维制造业	03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03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0331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0332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0333 金属制品业
03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03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0336 汽车制造业
03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03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03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0340 仪器仪表制造业	0341 其他制造业	03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0343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04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0445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0446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0547 房屋建筑业	0548 土木工程建筑业
0549 建筑安装业	0550 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	0651 批发业
0652 零售业	0753 铁路运输业	0754 道路运输业
0755 水上运输业	0756 航空运输业	0757 管道运输业
0758 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	0759 仓储业	0760 邮政业
0861 住宿业	0862 餐饮业	0963 电信、广播点数和卫星传输服务
09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09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66 货币金融服务
1067 资本市场服务	1068 保险业	1069 其他金融业
1170 房地产业	1271 租赁业	1272 商务服务业
1373 研究和试验发展	1374 专业技术服务业	1375 科技推广与应用服务业
1476 水利管理业	14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478 公共设施管理业
1579 居民服务业	1580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维修业	1581 其他服务业
1682 教育	1783 卫生	1784 社会工作
1885 新闻和出版业	1886 广播、电视、电影和影视录音制作业	1887 文化艺术业
1888 体育	1889 娱乐业	1990 中国共产党机关
1991 国家机构	1992 人民政协、民主党派	1993 社会保障
1994 群众团体、社会团体和其他成员组织	1995 基层群众自治组织	2006 国际组织

5. 外汇局在收到企业完整真实申报材料后的 T+20 工作日内在线审核，企业通过“我的业务”-“行政许可”-“行政许可业务”模块中可适时查收行政许可受理通知书、行政许可决定书及货物贸易外汇网上业务开通注意事项等信息，在个人中心查看 ba 账号和密码。



操作提示：

《行政许可决定书》共三页，后两页为企业需了解的货物贸易外汇管理法规内容及注意事项，请务必认真阅读。

附件

浙江省内各级外汇局经常项目网上办件联系方式、咨询电话一览表

外汇局	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
浙江省分局	杭州市上城区延安路 149 号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经常项目管理处, 邮编: 310000	0571-87686123 (如遇忙线, 可留言咨询)
萧山支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金城路 258 号中国人民银行萧山支行, 邮编: 311200	0571-83869956
余杭支局	杭州市余杭区临平九曲营路 21 号, 邮编: 311100	0571-86231782、 86109951
富阳支局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春秋北路 118 号中国人民银行富阳支行, 邮编: 311400	0571-63325764
临安支局	杭州市临安区锦城街道城中街 235 号, 邮编: 311300	0571-63722454
桐庐县支局	浙江省桐庐县桐君街道迎宾路 56 号, 邮编: 311500	0571-64636858
建德市支局	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新安东路 67 号中国人民银行建德市支行, 邮编: 311600	0571-64796932
淳安县支局	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镇排岭南路 16 号, 邮编: 311700	0571-65017061
温州市中心支局	浙江省温州市府东路 468 号, 邮编: 325000	0577-88015660
嘉兴市中心支局	浙江省嘉兴市中环南路 1385 号, 邮编: 314050	0573-82879809、 82166191
湖州市中心支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东街 91 号中国人民银行湖州市中心支行, 邮编: 313000	0572-2362632
绍兴市中心支局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中路 339 号, 邮编: 312000	0575-89115127、 89115120
金华市中心支局	金华市金东区光南路 726 号, 邮编: 321015	0579-82178750
衢州市中心支局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三江东路十号, 邮编: 324000	0570-3386155
台州市中心支局	台州市椒江区东环大道 310 号, 台州市外汇管理局, 邮编: 318000	0576-88553553、8853555
丽水市中心支局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丽阳街 491 号, 邮编: 323000	0578-2136063
舟山市中心支局	舟山市定海区昌国路 26 号, 邮编: 316000	0580-2061136